



粮食和农业遗传资源委员会

暂定议程议题 12

第二十八届例会

2025 年 3 月 24–28 日，罗马

与《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国际条约》的合作

目 录

| | 段 次 |
|---------------------------|--------|
| I. 引言 | 1 - 3 |
| II. 遗传委第十九届例会以来合作情况 | 4 - 10 |
| III. 征求指导意见 | 11 |

I. 引言

1. 粮食和农业遗传资源委员会（遗传委）上届会议要求秘书继续加强与《粮食和农业植物自然资源国际条约》（《国际条约》）秘书的合作与协调，促进在制定和实施各自计划方面保持一致。遗传委确定了多项合作领域，包括编写《第三份世界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状况报告》（《第三份报告》）和审查《第二份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全球行动计划》（《第二份全球行动计划》）¹。
2. 《国际条约》管理机构在 2023 年 11 月举行的第十届会议上欢迎遗传委与管理机构当前的合作，并要求其秘书继续加强与遗传委秘书的合作与协调，促进两个机构在制定和实施各自工作计划方面保持协调一致²。
3. 本文件由《国际条约》秘书处和遗传委秘书处联合编写，提供了自遗传委上届会议以来联合活动的最新情况。此外，《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国际条约的报告》³介绍了自遗传委上届会议以来《国际条约》的进展情况。

II. 遗传委第十九届例会以来合作情况

(i) 第三份世界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状况报告

4. 根据遗传委要求，《第三份报告》草案已提交管理机构第十届会议⁴。《国际条约》缔约方有机会就《第三份报告》草案以及《第三份报告》草案修订版和专题背景研究报告草案发表意见，这两份文件分别于 2024 年 8 月和 2025 年 1 月发布。
5. 《第三份报告》定稿将在遗传委第二十届例会期间发布。

(ii) 第二份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全球行动计划的落实和审查情况

6. 《国际条约》秘书处和遗传委秘书处共同参与了粮农组织于 2024 年 4 月举办的网络研讨会，主题为“农民品种和土地类型：加强农场管理，促进保护工作”。网络研讨会旨在提高人们对农民品种/土地品种对粮食安全和营养所作贡献的认识，强调相关举措，并促进各利益相关方就其保护和可持续利用问题进行知识交流⁵。
7. 《国际条约》秘书处和遗传委秘书处在粮农组织于 2024 年举行的关于审查《第二份全球行动计划》的区域磋商中进一步开展合作。《条约》国家联络点和遗

¹ CGRFA-19/23/Report, 第 136 段。

² IT/GB-10/23/Report, 第 11/2023 号决议。

³ CGRFA-20/25/12.2/Inf.1。

⁴ IT/GB-10/23/16.1/Inf.2。

⁵ <https://www.fao.org/cgrfa/news/news-detail/webinar-on-farmers--varieties-and-landraces--conservation-through-management-on-farm/en>

传委粮农植物遗传资源国家联络点参与了磋商。区域磋商会的报告已提供给遗传委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政府间技术工作组（工作组）和遗传委，供其参考⁶。

(iii) 实施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基因库标准

8. 《国际条约》秘书处为落实遗传委关于编写另外两份实用指南的举措做出了贡献，这两份实用指南分别涉及低温保存和基因库保存法培育顽拗型种子⁷。实用指南草案是与 20 多名技术专家合作编写的。2024 年 10 月举行了线上专家磋商会，与会者来自粮农组织所有区域，并代表国家研究机构、植物园、学术界、国际农业研究磋商组织、作物信托基金和《国际条约》秘书处。

(iv) 种业政策及法律法规成效

9. 粮农组织与《国际条约》和遗传委秘书处合作，根据遗传委上届会议修订的概念说明，跟进遗传委在种业政策、法律和法规影响方面的未来工作要求⁸。粮农组织和《国际条约》进一步探讨了能否由合适外部合作伙伴对种业政策、法律和法规的影响进行范围界定研究。这项工作的最新情况见文件《第二份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全球行动计划的落实和审查情况》⁹。

(v) 获取和惠益分享

10. 《国际条约》秘书处作为观察员列席了 2025 年 1 月举行的获取和惠益分享技术和法律专家小组第七届会议，会议审议了关于获取和惠益分享措施对粮食和农业遗传资源使用和交换影响的研究草案¹⁰。

III. 征求指导意见

11. 遗传委不妨要求秘书继续加强与《国际条约》秘书的合作与协调，促进遗传委和《国际条约》管理机构在制定和实施各自工作计划方面保持一致。

⁶ CGRFA-20/25/9.3.2/Inf.1 - CGRFA-20/25/9.3.2/Inf.6。

⁷ CGRFA-20/25/9.3.1/Inf.1 和 CGRFA-20/25/9.3.1/Inf.2。

⁸ CGRFA-19/23/Report, 附录 D。

⁹ CGRFA-20/25/9.3.1。

¹⁰ CGRFA-20/25/3.1。